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深圳新兰德为旗下部分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新兰德”）与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签订的代销协议，本公司决定自 2014 年 6 月 11 日起通过深圳新兰德代理销售以下基金：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广发聚富证券投资基金 270001
广发稳健增长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270002
广发货币市场基金 A 270004
广发货币市场基金 B 270014
广发聚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70005
广发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70006
广发大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70007
广发核心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70008
广发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70009
广发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70010
广发聚瑞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70021
广发内需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70022
广发行业领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70025
广发中小板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联接基金 270026
广发制造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70028
广发聚财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270029
广发聚财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B 270030
广发消费品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70041
广发双债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270044
广发双债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270045
广发理财 30 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270046
广发理财 30 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B 270047
广发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270048
广发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270049
广发新经济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70050
广发理财 7 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000037
广发理财 7 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B 000038
广发轮动配置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117
广发聚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000118
广发聚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000119
广发聚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167
广发成长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214
广发趋势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215
广发集利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000267
广发集利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000268
广发中债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A 000348
广发中债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C 000349
广发集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000473

广发集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000474
广发天天利货币市场基金 A 000475
广发天天利货币市场基金 B 000476
广发竞争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529
广发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550
广发聚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567

投资者可在深圳新兰德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基金转换业务。今后本公司发行的其它开放式基金是否适用于上述业务，本公司亦将根据具体情况另行公告，具体业务的办理请参照本公司及深圳新兰德的相关业务规则和流程。

同时，经深圳新兰德和本公司双方协商一致，决定自 2014 年 6 月 11 日起，对通过深圳新兰德申购上述指定基金的实施费率优惠，费率优惠的措施以深圳新兰德的安排为准。

重要提示：

1、上述基金在深圳新兰德的销售仅开通前端收费模式，具体办理事宜请以深圳新兰德的安排为准。

2、下列基金暂不支持基金转换业务，开通转换业务的时间详见我司最新公告：广发集利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广发理财 7 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和广发理财 30 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基金定投业务是指投资者通过本公司指定的基金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和扣款金额，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和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投资方式。

4、投资者可到深圳新兰德代销网点申请开办基金定投业务并约定每期固定的申购金额，每期申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 元，具体办理事宜请以深圳新兰德的安排为准。

5、广发货币市场基金 B、广发天天利货币市场基金 B、广发理财 7 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广发理财 30 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不开通定投业务。

6、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方式咨询：

(1) 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客服热线：400-021-9898

公司网址：www.jfcta.com

(2)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105828（免长途费）

公司网站：www.gffunds.com.cn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定投并不等于零存整取，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也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本公司提醒投资人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文件。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 年 6 月 12 日